

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鲁教工委字〔2019〕19号

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 关于公布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、标杆院系、 样板支部、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 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单的通知

各市委教育工委、各高等学校党委：

根据《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高校党组织“对标争先”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教工委发〔2018〕2号，以下简称《实施意见》）和《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首批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鲁教工委字〔2018〕9号）、《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新时代高校党

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》(鲁教工委字〔2018〕11号)安排,经专家评审,遴选产生了5个高校党委、49个院系党组织、161个党支部、29个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作为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、标杆院系、样板支部、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(名单见附件)。自本通知发布至2020年8月,为山东高校党建示范高校、标杆院系、样板支部、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时间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认真培育创建

各建设单位要按照《实施意见》和相关通知要求,认真谋划研究,明确专人负责,精心组织实施,狠抓工作落实,确保培育创建工作取得实效。要坚持软件建设和硬件建设相结合,按计划、分步骤开展培育创建工作。

二、加强管理考核

省委教育工委以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相结合的方式,加强培育创建工作管理考核。各建设单位于2019年11月底前,提交年度工作总结和成果报告。省委教育工委将对各建设单位培育创建情况进行中期评估。各建设单位于2020年7月前,提交工作总结报告、培育创建成果。省委教育工委进行验收,2020年8月公布评定结果。评定达标的,予以结项,深化宣传推广;评定不达标的予以通报,严格追责问责。

三、严格经费管理

建设周期内，省委教育工委将按年度划拨党建工作示范高校、标杆院系、样板支部、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支持资金。第一期经费统一划拨（划拨方式见附件 5），后续根据中期评估结果决定是否继续支持。各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《关于印发〈山东省学校党建“双创”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创建项目管理与绩效评价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鲁教组组字〔2019〕1号）及有关财务管理规定，专款专用，规范、高效、合理使用建设经费。

四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省委教育工委学校组织处：李鹏、范克岩，0531—51771912、18706358877、18615380677，邮箱：gwzzc@shandong.cn

- 附件：1. 山东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培育创建单位名单
2. 山东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培育创建单位名单
3. 山东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名单
4. 山东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单
5. 经费划拨方式说明

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

2019 年 5 月 31 日

附件 4

山东高校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书记 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名单

山东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新闻学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山东师范大学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教工第二党支部书记工
作室
烟台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工应化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青岛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化学系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曲阜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工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山东中医药大学学生药系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山东科技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青岛科技大学材料学院实验中心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山东理工大学农机系教工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济南大学新能源系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聊城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工第二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山东建筑大学物联网工程教研室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鲁东大学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青岛农业大学农学院第二党支部书记工作室
山东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财政系教工第二党支部书记工
作室